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恢复旗下基金持有的盐湖钾肥股票市价估值方法的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2008年9月16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的规定,对旗下基金产品所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调整(详见本公司相关公告)。

2008年12月26日,本公司管理基金所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盐湖钾肥(股票代码000792)复牌后,因涨跌幅限制而使该股票交易价格没有反映市场供求关系及自停牌以来影响股票价值各方面重大变化因素,因此本公司与基金托管人协商后决定仍按照“指数收益法”对该股票进行估值。2009年1月5日,本公司综合参考各项相关影响因素并与基金托管人协商后认为该证券当日的收盘价已能反映其公允价值,本公司决定自该日起对旗下基金产品所持有的盐湖钾肥股票恢复按市价估值法进行估值。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9年1月7日